10月14日～10月20日 **第3課** 安息日下午

上帝呼召我們宣教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創11：1-9；創12：1-3；但9：24-27；太1：21；創12：10-13：1；徒8：1-4；徒1：8。

存心節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使徒行傳1：8)

上帝有時會把我們從舒適圈連根拔起，使我們成為祂的見證。有時這樣的改變可以用來成就祂的旨意，就如同上帝在巴別塔使人分散各處的例子一樣。「這次的分散，就是使人住滿全地的方法；這樣看來，人所用來攔阻上帝的方法，反而成全了上帝的旨意。」——懷愛倫著，《先祖與先知》，原文第120頁。作為一個為上帝做見證的方式，亞伯拉罕在同一時期從他的母國去到另一個國家(創12)。而耶穌的門徒從一開始只在他們的族群內宣教(徒3)，到了後來也向他們族群外的人宣教(徒8：1–4)。耶穌在徒1：8針對佈道制定了一個原則：他們會從當地，也就是耶路撒冷和猶太地區開始，然後去撒馬利亞，最後到達世界的極處。

但即使我們沒有離開自己的國家，上帝仍然希望我們接觸周圍的人。在耶路撒冷的教會變得自我感覺良好時，它的成員就被分散了。雖然逼迫降臨且他們受到苦難，但這些不幸的遭遇卻成為把好消息散布到世界各地的一種方式。

■研究本週學課，為10月21日安息日預備。

離開我們的舒適圈

為了向他人宣教，上帝要我們離開舒適圈。只願與我們同類、同族或社群的人聚在一起會導致自私，甚至邪惡。這樣的危險是巴別塔故事裡的教訓之一。

閱讀創11：1–9。當時的人有什麼企圖？他們想做什麼？為什麼上帝要制止他們？

巴別塔之人的故事透露了他們的野心。他們當時正計畫建造一個紀念性的建築，一個在世界上前所未見的城市和高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創11：4)**

今天人們是否也經常做同樣的事？無論是透過政治、藝術、商業，甚至是宗教，總有人想要大大地宣揚他們的名。最終，他們的努力又是多麼徒勞和虛空**(見傳2：1–11)**！

在《聖經》中，創11：4指出這些人建造這座塔的目的是為了避免分散到全地。他們為了自私的原因想聚在一起，但上帝另有計畫。

這些人也是為了這個工作才聚集在一起。然而，「耶和華說：『看哪，他們成為一樣的人民，都是一樣的言語，如今既做起這事來，以後他們所要做的事就沒有不成就的了。』」**(創11：6)** 這群人野心勃勃的計畫實際上是邪惡的。

雖然《聖經》沒有清楚說明，但懷愛倫指出他們並不信任上帝說祂永遠不會再用洪水毀滅大地的應許**(創9：14、15)** 他們一心為自己所認可的安全而建造，卻不願相信上帝的話。無論他們最終的目的為何，上帝知道他們的企圖並不單純，而是充滿了自私的野心，所以祂阻止他們實現所預定的目標。

你是否屬於一個與對方相處較為自在的團體或族群？你有可能以某種方式，去和你不同的種族、民族或國籍的人接觸嗎？

成為全世界的祝福

閱讀創12：1–3。在上帝對亞伯蘭的指示中，有哪方面是對宣教使命的呼召？

上帝要亞伯蘭**（後來上帝將其改名成亞伯拉罕）**離開他的本國和人民到另一個地方去。上帝使用亞伯拉罕完全是按祂的計畫，為要把他當作成就祂在地上神聖旨意的媒介。然後亞伯拉罕就照著上帝的話去了。或許上帝對你也有一個計畫，要呼召你離開你的大家庭和自己人，到一個祂已開路的地方去服事祂，為要使你成為別人的祝福。

閱讀以下經文。每段經文如何講述上帝的約和祂對我們的應許？

創3：15

創17：19

民24：17

賽9：6

但9：24–27

太1：21

從以上的經文裡可看出上帝顯然定要成就祂在伊甸園裡的應許，而且將有一位會來解決罪的問題。耶穌基督作為彌賽亞的解決之道，預定要由亞伯拉罕以撒**（藉由撒拉）**的後裔而出。來11：9指出以撒和雅各繼承了上帝對亞伯拉罕應許的福分。

我們並不清楚亞伯拉罕對應許的後嗣將由他而出這件事知道多少，但他還是憑信心出發了。「亞伯拉罕因著信，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哪裡去。」**（來11：8）**

這對我們來說是多麼好的榜樣啊！

試想你被上帝呼召要走出去，但是對於要去哪裡卻「一無所知」？你會如何回應？為什麼？

亞伯拉罕受呼召

亞伯拉罕遵照上帝的呼召，進入了祂命令他去的那塊地。然而從一開始，事情似乎就不太順利。他到了上帝指示他要去的地方，但根據《聖經》的記載：「那時迦南人住在那地」(創12：6) ——這些異教徒以他們的殘酷和暴力聞名。難怪亞伯拉罕到那裡之後，上帝馬上向他顯現並對他說：「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創12：7) 亞伯拉罕毫無疑問地需要這個鼓勵。

然而，對他來說事情依然不順利，至少在一開始的時候。

閱讀創12：10–13：1。接下來他發生了什麼事？這位屬上帝的人犯了什麼錯誤？

對他來說這事肯定是令人沮喪的：離開了故鄉舒適、可能甚至是富庶的生活，到了一個「不知往哪裡去」(來11：8) 的地方。他最早遇到的事件之一就是饑荒！這場饑荒嚴重到他必須離開上帝要他定居之處到其他地方去。事情在這之後的發展甚至每況愈下。

「當亞伯拉罕居留在埃及的期間，他顯明自己還沒有脫去人性的軟弱和欠缺。事實上，隱瞞撒拉是他的妻子，就顯明他不信靠上帝的看顧，缺少他素常具有的巨大信心和勇氣。……由於亞伯拉罕缺少信心，撒拉就陷入極大的危險之中。埃及王聽說她美貌，命人把她帶進王宮，打算娶她為妻。但是耶和華憑著大憐憫降災給法老的全家，藉此保護了撒拉。」——懷愛倫著，《先祖與先知》，原文第130頁。

沒有人說執行使命是容易的，但藉著謊言和欺騙，亞伯拉罕只是把事情弄得更糟。幸運的是，上帝是一位有耐心的上帝，祂沒有因祂僕人的錯誤棄絕他；然而不幸的是，這個錯誤不會是亞伯拉罕犯的唯一錯誤。儘管犯了錯，但如果我們像亞伯拉罕一樣，以信心和順服緊緊抓住上帝，不僅我們的錯誤、罪孽和過失可以得到寬恕，而且主仍然可以利用我們來完成使命，這是多麼令人欣慰啊！

我們可以從亞伯蘭在埃及的故事中得到什麼教訓？

早期教會與舒適圈

閱讀徒8：1–4。在早期教會，是什麼促使信徒離開他們的舒適圈並分散各處？

一直到這個時候，早期教會主要是在耶路撒冷**（或在猶太人地區內並猶太人中間）**。在逼迫開始時，掃羅積極參與其中，他是一個虔誠的猶太人和法利賽人，耶路撒冷的教會從那時開始分散在猶太和撒馬利亞各地。耶穌在徒1：8說道：「你們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作我的見證。」這句話應驗了，就如徒8：4記載的：「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

即使在教會往耶路撒冷以外的地方拓展之後，信徒們仍然是在其他城市裡的猶太人聚集之處或猶太社區裡宣講福音。徒11：19 指出教會一路分散到腓尼基**（黎巴嫩）**和賽普勒斯，但在這個階段，他們還沒有向除了猶太人以外的人宣揚信息。耶穌的門徒和早期教會除了猶太人以外，並沒有想要讓外邦人來到主的面前。對於教會的使命他們仍然抱持著非常狹隘的看法。

耶穌的門徒彼得是早期教會的領袖人物，他不喜歡把福音信息傳給外邦人，甚至在保羅開始這樣做之後。彼得以受割禮**（意指猶太人）**的使徒為人所知，保羅則是外邦人的使徒**（加2：8）**在早期，彼得甚至不希望被人看到與外邦人同在一處**（加2：11、12）**然而，上帝把彼得挪出他的舒適圈並改變他的心。他開始學習福音使命的真正內涵，還有耶穌的死要為全世界的人所成就的大事。

閱讀徒10：9–15，28、29。主給彼得的信息是什麼？在我們這個時代，為什麼我們一定要將這一原則應用到宣教工作中？

從你腳下之地開始

閱讀徒1：8；在從事分享的工作或成為祂的見證時，耶穌賜下了什麼原則？

這個由耶穌訂下的原則，讓我們看到當我們擁有要分享給他人的好消息時，作為祂的門徒應該如何行事。分享真理並不是要說服別人他們犯了多大的錯，而是分享在啟14：6–12三天使信息中描繪的耶穌。

然而，在徒1：8耶穌的話裡有一些原則。

首先，「你們要在耶路撒冷作我的見證」；就如我們所讀的**(但值得重複提起)**：我們要在我們實際居住的地方成為祂的見證。這可能包括在我們自己家中，我們的教會、社區和社群。我們要先在自身所在之地成為祂的見證，祂一開始就把我們放在家庭或職場——在與我們距離最近的人身邊成為祂的見證；可以是對最親近的家人或家族成員、去教會的人、同事、鄰居和社區。

有時候人們只對到遙遠的國家，或有異域文化的地方為上帝作見證有興趣。他們沒有在當下向他們周圍的人作見證。但我們應該從我們腳下之地開始，並從那裡依照主的帶領出發。

接下來，「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徒1：8)** 耶穌再次申明作見證需要跨越文化藩籬的現實。從我們的所在之地開始，我們可能受召到其他地區與不同社會、民族和宗教的人接觸。如果我屬於一個特定民族或語言族群，向他們作見證對我來說或許較為容易，因為幾乎不需要跨越文化隔閡。但在世界上有些地區，教堂的構成只代表一個氏族或部落。然而，耶穌的大使命告訴我們，作為祂的見證人，走出我們的舒適區並為這些人群投入資源是至關重要的，他們也需要耶穌的信息。

挑戰

識別並列出在你的社區中具有特殊需要、且教會尚未努力去接觸的人群。.

進階挑戰

開始禱告，希望在不久的將來有機會參與向有特殊需要的人宣教。

進修資料

閱讀懷愛倫著，〈偉大的使命〉，《使徒行述》原文第25–34頁，和〈真理的追求者〉，《使徒行述》原文第131–142頁。

「基督在升天之前，曾將門徒的使命交付他們。祂告訴門徒，他們就是祂那將永生財寶傳贈世人之遺囑的執行人。祂對他們說：你們曾經目睹我為世人而犧牲的生活。你們看見過我為以色列家的勞力。我的子民雖然不肯歸向我因而得到生命，祭司和官長們雖然曾經任意對待過我，他們雖然拒絕過我，但他們仍必有接受上帝兒子的另一次機會。你們已經看見過所有到我這裡來承認自己罪過的人，我都樂意接受。凡來就我的人，我決不致丟棄他。我的門徒啊！我將這一恩典的信息交託給你們。這信息要傳給猶太人也要傳給外邦人——先是以色列家，然後是各國、各族、各民。凡相信的都要團聚在一個教會之內。」——懷愛倫著，《使徒行述》，原文第27、28頁。

大使命很清楚地說：「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太28：19)** 因此，這個使命絕對與到其他地方，尤其是其他國家有關。

「福音的使命乃是基督之國的大佈道憲章。門徒們要熱心地從事救靈工作，將恩典的邀請傳給眾人。他們不應等候民眾來就自己；乃要將信息帶到民眾那裡去。」——懷愛倫著，《使徒行述》，原文第28頁。

「世界上有許多人距離上帝的國，較比我們所想像的更近。主在這黑暗的罪惡世界中有許多珍寶，祂要引導祂的使者到他們那裡去。各方各處都有許多願意承認基督的人。許多人重視上帝的智慧過於任何屬世利益，並要作忠心的擎光者。……他們確信彼得所行的乃是直接遵行上帝的計畫，而他們的偏見和排外習氣則是完全與福音精神背道而馳，於是他們歸榮耀與上帝說：『這樣看來，上帝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這樣，教會中竟沒有發生爭論，就破除了偏見，並放棄了那根深蒂固的排外積習，而福音傳到外邦的道路也就此打開了。」——懷愛倫著，《使徒行述》，原文第140–142頁。

討論問題

❶當你將「使命」應用在生活中時，你會如何定義它？

❷你每天可以用什麼態度和行為來表現使命？你如何在每天的工作中更加具有使命的心志？

❸審查我們的內心，尋求來自天上的力量，以消除對與我們不同之人的偏見有多重要？